证券代码:000905　　证券简称:厦门港务　　公告编号:2023-12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符合证监会规定的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经本次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741,809,597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厦门港务	股票代码	0009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全胜	朱玲玲	
办公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东港北路31号港务大厦20楼	厦门市湖里区东港北路31号港务大厦20楼	
传真	0592-5826223	0592-5826223	
电话	0592-5826220	0592-5826220	
电子信箱	csizpi@xmgw.com.cn	zhuli@xmgw.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1、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2年,全球经济复苏步履维艰,地缘政治风险陡然增多,全球经济通胀高企,中国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风险挑战更加复杂多变。由于俄乌政治冲突、美联储加息等多种因素叠加影响,中国经济发展遇到国内外多重超预期因素的冲击。面对日益复杂多变的政治经济环境,中国政府按照“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有效统筹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实现了经济平稳运行,发展质量稳步提升,社会大局保持稳定,经济展现坚强韧性。2022年,中国经济实现国内生产总值121.02万亿元,同比增长3.0%;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42.07万亿元,同比增长7.7%,其中出口23.97万亿元,较2021年增长10.5%;进口18.10万亿元,较2021年增长4.3%;全年贸易顺差高达5.86万亿元,较2021年增长34.2%。

2022年福建省及厦门市的区域经济增长状况相对良好,经济增速均优于全国平均水平。其中,福建省实现生产总值5.3万亿元,同比增长4.7%,增速并列全国第一;厦门市实现生产总值7802.7亿元,同比增长4.4%,增速排名全国15个同类城市首位。进出口方面,2022年福建省外贸进出口额1.98万亿元,同比增长7.6%,接近全国平均水平;厦门市外贸进出口额9225.6亿元,同比增长4.0%,再创历史新高,约占福建省外贸进出口总量的半壁江山。

港口物流业是世界经济的重要晴雨表,是国际产业链供应链的重要保障基石,在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中发挥着支撑保障和先行作用。“十四五”期间,是中国从“港口大国”迈向“港口强国”的关键时期。随着“一带一路”倡议和“贸易强国”、“交通强国”等战略的持续推进,国家积极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的步伐不断加快,海港建设的重要性日益提升,港口物流行业高质量发展的需求不断增强。2022年,随着国家稳经济一揽子政策、物流保通保畅等各项措施落实到位,港口物流业主要指标在经历短暂波动后逐步恢复企稳。据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统计,2022年度全国港口累计完成货物吞吐量156.8亿吨,同比增长0.9%,其中外贸货物吞吐量46.07亿吨,同比下降1.9%;福建沿海港口货物吞吐量达7.14亿吨,同比增长3.2%,较全国沿海港口平均增速高约2个百分点;厦门港货物吞吐量2.19亿吨,同比下降3.6%,其中集装箱吞吐量完成1243.47万标箱,同比增长3.22%,持续领跑东南沿海港口群。

国家、省市各个层面高度重视东南国际航运中心建设,《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四五规划和远景目标纲要》、《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年)》、《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水运“十四五”发展规划》、《福建省沿海港口布局规划(2020-2035年)》、《福建省建设世界一流港口做大做强东南国际航运中心工作方案(2021-2023年)》、《厦门港建设世界一流港口工作方案》等多项重要规划与政策明确加强厦门国际枢纽港建设,加快建设世界一流港口群,扩大“丝路海运”品牌影响。2022年3月11日,厦门港口高质量发展指挥部挂牌成立,厦门市将充分发挥港口底层资源优势、比较优势,推动“以港立市”、“以港兴市”、“港产城融合”战略,举全市之力加快将厦门港建设成为世界一流港口。

2.2、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1)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散杂货码头、临港综合物流服务和港口贸易三大业务板块。其中,散杂货码头、临港综合物流统称港口物流业务,是公司的核心业务,主要集中在厦门港,同时辐射多个内陆网点以及其他港口。

①散杂货码头装卸与堆存业务,包括位于厦门港东渡港区的东渡18-19#泊位、位于海沧港区的海沧7#泊位、海沧9#泊位、海沧20-21#泊位以及位于泉州港锦尚作业区的华锦码头1-4#泊位、广东省潮州市三百门新港区的潮州小红山码头1-2#泊位,同时公司租赁经营厦门港东渡港区的东渡20-21#泊位、海沧港区的海沧8#泊位,受托管理厦门港翔安港区的刘五店码头6-8#泊位。除上述已投入运营的货运泊位外,公司目前还有厦门港古雷港区古雷北1-2#泊位及1#-3号用途泊位处于建设中。公司主要作业货种包括煤炭、矿石、荒料石、粮食、钢材、砂石、水泥等散件杂货。

②临港综合物流服务,涵盖船舶、货物进出港所涉及的拖轮助离泊、船舶代理、理货检疫、报关空运、拖车运输、集拼分拨、仓储配送、集装箱堆存、多式联运、海运快运、跨境电商物流等临港增值服务与特色业务单元,主要经营单位包括本公司成员企业港务船务、厦门外代、外轮理货、港务物流、港务运输及其子公司。

③港口贸易业务,公司按照“港贸结合、以港促贸、以贸促港”原则,立足港口平台优势发展港口贸易,打造具有自身特色的贸易供应链业务,主要由本公司成员企业港务贸易及其子公司专业化经营。

报告期内,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管理层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内外部环境,紧紧围绕“强化党建引领、深化资源整合、开拓市场业务、加强精细管理、筑牢安全防线”等工作重点,聚焦主业加强创新协同,深化改革激发动力潜力,顺利完成了年度重点工作,持续推动公司生产经营稳中向好,效益质量稳步提升。

(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的经营情况

①散杂货码头装卸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货物吞吐量4445.65万吨,同比去年增长5.4%,其中散杂货吞吐量合计3661.50万吨,同比增长5.75%。增长主要来源于新增客户、新拓货种、内贸砂石需求增加及公司旗下码头自身周转效率的提升。

②临港综合物流服务

临港综合物流服务与港口吞吐量的增长情况紧密相关。市场需求萎缩、航运业转向等因素对公司临港综合物流业务带来一定的冲击,但通过加大业务拓展、创新业务模式、加快厦门港外业务网点布设等举措,公司继续保持拖轮业务、船舶代理、理货检疫、平面运输、进出口拼箱等临港物流业务在厦门港的业务体量与市场主导地位。

③ 港口贸易

主要选择与港口物流供应链关联度较高的大宗商品业务品种,主要包括煤炭、钢材、农产品、纸浆、化工产品等货种,为客户提供贯穿港口贸易、码头、仓储、代理、运输、配送等环节的供应链集成服务。2022年,公司港口贸易稳健经营,营业收入接近200亿元,毛利率进一步提高。

2.3、市场地位

公司是国家5A级物流企业、东南沿海大型的港口物流综合服务商,拥有稀缺的散杂货码头及后方堆场、完善的港口配套与增值服务、齐全的物流供应链业务链条,形成了以港口为特色的全程物流服务体系、以港贸结合为特色的物流供应链服务体系。

公司港口物流相关业务板块的规模体量、经营水平和服务质量在厦门港乃至东南沿海地区处于主导或领先地位。其中:散杂货码头方面,公司散杂货吞吐量居厦门港首位;临港物流服务方面,公司拖轮业务在厦门湾的市场占有率超过90%,船边理货在厦门的市场占有率达到70%,船舶代理在厦门公共船代的市场占有率接近50%;港口贸易方面,港贸结合特色显著,业务涵盖福建省内主要港口以及上海、广东、广西、浙江、山东、黑龙江、内蒙古等地区。

2.4、经营模式

公司实行“一主三驱、融合转型”的经营模式。公司以港口综合物流供应链服务为核心主业,依托“散杂货码头运营、临港服务与物流、贸易供应链”三大业务驱动,大力实施“港口物流一体化”、“贸易物流一体化”及“港贸结合一体化”融合发展,为客户提供快速便捷、高质量、低成本、可订制的全程物流服务和融物流、商流、信息流和资金流于一体的供应链集成服务,努力打造集“领先的散杂货码头投资与运营商、卓越的临港服务提供商、一流的全程集成供应链服务商、先进的新型物流服务商”于一体的、居东南沿海一流水平的港口综合物流供应链服务商,实现公司从传统港口物流企业向现代综合物流供应链服务商的转型升级。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1,995,890,721.69	23,578,179,050.80	23,606,319,206.25	-6.82%	15,705,576,347.92	15,730,897,485.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6,206,381.82	239,481,298.23	239,481,298.23	2.81%	134,074,854.67	134,074,854.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8,732,128.76	158,180,660.21	158,180,660.21	0.35%	82,319,591.30	82,319,591.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8,168,571.36	855,142,838.06	859,886,729.54	-74.63%	425,912,776.05	410,769,947.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08	0.3831	0.3831	-3.21%	0.2172	0.21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08	0.3831	0.3831	-3.21%	0.2172	0.21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0%	6.63%	6.39%	-0.49%	3.87%	3.73%

项目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1,975,790,356.76	11,031,489,226.40	11,244,150,132.60	6.51%	10,432,888,710.94	10,650,562,005.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738,241,021.15	3,724,682,742.27	3,862,301,223.55	22.68%	3,496,582,846.56	3,634,201,326.8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175,038,482.14	6,475,429,949.29	6,644,100,336.57	2,701,321,952.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888,511.67	84,349,046.93	43,644,264.56	52,322,568.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710,580.63	62,206,697.43	21,278,414.42	24,536,436.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9,210,359.07	771,469,765.88	537,405,763.81	-551,496,599.2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88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2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厦门国际港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2.16%	386,907,522	94,191,522		
福建省能化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	14,577,269	14,577,269		
诺德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12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45%	10,787,171	10,787,17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静盈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9%	8,075,801	8,075,801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0.95%	7,016,286	6,997,084		
财通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君享永熙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88%	6,569,767	6,569,767		
招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81%	5,976,676	5,976,676		
李天红	境内自然人	0.69%	5,102,040	5,102,040	质押	5,102,040
中国黄金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5%	4,810,496	4,810,496		
李建锋	境内自然人	0.59%	4,373,177	4,373,17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持股5%以上(含5%)的股东仅厦门国际港务有限公司一家,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关联属性为控股母公司,所持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 2、公司位列前十名的其他股东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对军峰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700,006股; 2、张小艳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608,284股; 3、柯丽宾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357,100股; 4、陈湖军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268,500股; 5、陈仲鹏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190,700股; 6、李红新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166,900股; 7、徐万明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064,9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68号)文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120,411,887股。公司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16,618,075股,每股发行价格为6.8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9,999,994.5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0,715,877.92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89,284,116.5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7月22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第361Z0057号”《验资报告》。上述增发股份于2022年8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已办理完成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备案等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发新的营业执照。

2、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权益变动事项

公司于2022年6月3日披露了《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港务”)与厦门港务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并方”、“厦门港务投资”)订立吸收合并协议,据此,国际港务与合并方将根据吸收合并协议的条款及条件(包括前提条件、生效条件及实施条件)实施吸收合并(以下简称“本次吸收合并”)。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合并方作为合并后存续方将承继和承接国际港务的全部资产、负债、权益、业务、人员、合同及一切权利与义务,国际港务的法人主体资格将予以注销。国际港务、厦门港务投资的控股股东均为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其实际控制人均为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本次控股股东权益变动涉及的吸收合并事项已获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管理委员会备案、国家外汇管理局厦门市分局资本项目外汇业务核准,并经国际港务股东大会及国际港务独立H股股东参加的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年9月26日下午,国际港务撤回在香港联交所的上市地位。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国际港务已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名称变更为厦门国际港务有限公司,公司类型从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国际港务的直接控股股东由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厦门港务投资。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上述吸收合并事项尚未完成。

3、关于增资石湖山码头进展暨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事项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会议、公司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石湖山码头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所持厦门海隆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隆码头”)100%股权、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务控股”)以所持厦门海鸿石化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鸿码头”)100%股权共同增资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港务集团石湖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湖山码头”)的方式,进行散杂货码头股权层面的整合。

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已将所持海隆码头100%股权、港务控股已将所持海鸿码头100%股权以股权评估作价出资方式完成了对石湖山码头的增资,海隆码头、海鸿码头、石湖山码头均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发新的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石湖山码头注册资本由4,000万元变更为95,000万元,公司、港务控股持有石湖山码头的股比调整为65.08%:34.92%,海隆码头和海鸿码头成为石湖山码头的全资子公司。

序号	重要事项概述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披露日期	进展情况
1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	巨潮资讯网《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等	2022年8月12日	已完成
2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权益变动事项	《证券时报》B112、《中国证券报》B071、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33)	2022年6月3日	仍在进行中
		《证券时报》B66、《中国证券报》B025、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52)	2022年8月18日	
		《证券时报》B49、《中国证券报》B042、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55)	2022年9月17日	
		《证券时报》B16、《中国证券报》B011、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58)	2022年10月20日	
3	关于增资石湖山码头进展暨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事项	《证券时报》B61、《中国证券报》B015、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41)	2022年8月9日	已完成

证券代码:000905　　证券简称:厦门港务　　公告编号:2023-13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3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书面通知;

2、本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星期五)上午9:00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3、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朝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厦门港务发展股份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参见2023年3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报告全文》、《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报告摘要》。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项议案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

具体内容参见2023年3月25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参见2023年3月25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报告》中“第四节公司治理”相关内容。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项议案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听取《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参见2023年3月25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5、审议通过《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参见2023年3月25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相关内容。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6、审议通过《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按母公司口径)2022年度累计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56,081,670.21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15,608,167.02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结余2,171,143,233.95元,扣除分配的2021年股利34,385,523.91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277,231,213.23元。

根据本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实际经营及现金流情况,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41,809,59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60元(含税),拟分配利润为44,508,575.82元,分配预案实施后的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公司2022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项议案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经营管理层薪酬方案》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经营管理层在2022年度的经营业绩和管理水平进行了全面的考核,确定了《公司经营管理层2022年年薪核定结果》。

本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有关内容参见2023年3月25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8、审议通过《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参见2023年3月25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有关内容参见2023年3月25日巨潮资讯网《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本公司保荐机构对本项议案无异议,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参见2023年3月25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9、审议通过《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全面预算方案》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项议案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及稳定性,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仍按照2022年的核定标准,具体内容参见2023年3月2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本项议案,并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有关内容参见2023年3月25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项议案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参见2023年3月25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本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有关内容参见2023年3月25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本公司保荐机构对本项议案无异议,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参见2023年3月25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控股企业香港海衡变更记账本位币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2023年3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公司控股企业香港海衡变更记账本位币的公告》。

本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有关内容参见2023年3月25日巨潮资讯网《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2023年3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公司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有关内容参见2023年3月25日巨潮资讯网《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报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为加强和规范本公司董事、监事报酬(津贴)管理,促进本公司董事、监事忠实、诚信与勤勉履职,保障本公司持续、稳定与健康发展,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参考行业及地区的收入水平,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董事、监事报酬(津贴)方案。其中,公司独立董事的报酬(津贴),由之前的7.2万元/年/人调整至12万元/年/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报酬(津贴),12万元/年/人;公司监事的报酬(津贴),10万元/年/人。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项议案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由于上述第1、3、6、9、10、14项议案还应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因此,本公司董事会定于2023年4月14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地点等事项详见2023年3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000905　　证券简称:厦门港务　　公告编号:2023-18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定于2023年4月14日(星期五)下午15:00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度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决定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4日(星期五)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4月1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4月14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4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网络投票与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股份登记日:2023年4月10日(星期一);

7. 会议出席对象

(1) 于2023年4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参考格式附后),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厦门市湖里区东港北路31号港务大厦20楼公司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0	提案2《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提案3《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提案4《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提案5《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全面预算方案》	√
6.00	提案6《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提案7《关于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报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2. 特别说明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2023年3月2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3月25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以上议案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会议登记:

1.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来信请寄:厦门市湖里区东港北路31号港务大厦20楼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收,邮编:361013(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 登记时间:2023年4月12日上午8:30—11:30,下午15:30—17:30。

3. 登记地点:厦门市湖里区东港北路31号港务大厦20楼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会议联系方式及相关费用情况

1. 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2. 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炜翔

电 话:0592-5826220

传 真:0592-5826223

电子邮箱:wangwx@xmgw.com.cn

通讯地址:厦门市湖里区东港北路31号港务大厦20楼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4日

附件一:

参加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05”,投票简称为:“港务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3年4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4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4月14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0	提案2《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提案3《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提案4《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